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uis XIII Holdings Limited 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7)

更改股份簡稱

董事局欣然宣佈,股份在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簡稱將會由英文簡稱「PAUL Y. ENG」改為「LOUIS XIII H」,並由中文簡稱「保華建業」改為「路易十三集團」,由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生效。本公司在聯交所之股份代號維持不變。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之公告、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本公司之名稱,以及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所述,本公司之名稱已由「Paul Y. Engineering Group Limited」改為「Louis XIII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亦採納「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新的中文名稱,以取代「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僅供識別,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生效。

香港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書。

更改股份簡稱

繼本公司更改名稱生效後,股份在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簡稱將會由英文簡稱「PAUL Y. ENG」改為「LOUIS XIII H」,並由中文簡稱「保華建業」改為「路易十三集團」,由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生效。

本公司在聯交所之股份代號維持不變。

承董事局命 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靜紅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洪永時先生
 : 聯席主席 (執行董事)

 Peter Lee Coker Jr.先生
 : 聯席主席 (執行董事)

 劉高原先生
 : 副主席 (執行董事)

Walter Craig Power先生 :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趙雅各工程師, OBE, JP: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焯芬教授, SBS, JP: 獨立非執行董事布魯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Francis Goutenmacher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